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智能交通系统及交警各应用平台系统维护		
单位编码	088003	资金用途	信息化工程
项目负责人	窦立勇	联系人	陈常青
联系电话	69623081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248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248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248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248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面对我市日趋严峻交通态势，最大限度地发挥科技运用，克服种种困难，全面开展、全力推进郑州市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日常维护工作，并确保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建设的前瞻性和实用性。</p> <p>此外，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六合一”平台）、郑州交警内网办公平台等应用平台是交警业务的核心系统，包括机动车登记、驾驶证管理、交通违法处理、交通事故处理、交警队信息平台、剧毒品公路运输管理、公文签发、短信平台、剧毒品短信提醒平台、电子警察照片上传系统、通行证管理系统等多个子系统，因系统建设时间较早，现为保证平台的稳定运行，需对相应模块进行升级，并派专人进行维护。</p>		
立项依据	<p>郑州市人民政府【2010】4号市长办公会议纪要“同意市财政列入8000万数字化模型智能交通系统建设”。</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2010年起，我市开始规划建设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截止2017年，发改委共批复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建设资金4.9367亿元。新建智能交通设施质保期为18个月，过质保期的智能交通设施需要进行维护。截止2018年底，共有约3.16亿元的智能交通设施需要进行维护。同时支队需要对交通管理平台、支队办公系统平台、以及缉查布控系统维护项目等进行维护。</p>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p>支队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智能交通及各应用平台维护的维护单位，招标前由市财政局评审中心对维护标的进行核价。</p> <p>支队制订了考核管理办法，由研究所、支队纪委及监理公司共同对中标单位维护情况进行记录考核。</p> <p>为保证维护质量，按照合同约定，维护期满一定时间内，暂扣施工单位合同款5%的质保金。</p>		
项目实施计划	<p>2019年主要维护项目有：</p> <p>(1) 城市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维护项目。</p> <p>(2) 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等维护项目。</p> <p>(3) 缉查布控系统维护项目。</p> <p>2019年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维护单位后，由中标单位进行维护。</p>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	2248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p>支队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智能交通系统及各应用平台的维护单位，按照合同约定，要求其在全市智能交通设施进行维护，确保智能交通管理系统的正常运行，引导市民出行，为道路通行安全畅通提供更有力的保障。</p>		

年度绩效目标	<p>新建智能交通设施质保期为18个月，过质保期的智能交通设施需要进行维护。截止2018年底，共有约3.16亿元的智能交通设施需要进行维护。同时支队需要对交通管理平台、支队办公系统平台、以及缉查布控系统维护项目等进行维护。</p> <p>支队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智能交通系统及各应用平台的维护单位，按照合同约定，要求其在全市智能交通设施进行维护，支队对其进行考核，确保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各应用平台的正常运行。</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项目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完备
		监理规范性	规范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系统维护数量	≥3项
	质量	维护质量	合格
	时效	维护的时效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道路通行效率	提高
		交通管理智能化程度	有提升
	环境效益		
满意度	驾驶人的满意率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情况	充足
	部门协助	与其他相关部门的协作	有良好协作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他	信息发布是否及时	及时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交通设施维护		
单位编码	088003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
项目负责人	窦立勇	联系人	祝伟峰
联系电话	69623094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44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4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4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44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用于我市市区（包括金水区、二七区、中原区、管城区、惠济区）的日常道路交通设施的维护，如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护栏等，以保证我市道路交通设施完好，确保道路通行安全及畅通。		
立项依据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187号文件规定，由市政部门负责管养的市区、郑东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和航空港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由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负责日常维护管理工作。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道路交通设施是保障道路通行安全畅通的必要设施。日常中交通标线经过车辆的碾压会产生磨损，交通信号弹、隔离护栏也经常因为种种原因发生损坏，加之目前我市郑州进行大规模的基础建设工作，如修建地铁、拓宽道路、复浇路面、改造排水管道等，需要大量更新道路交通设施。为保障市民出行安全畅通，需要专项资金对道路交通设施进行及时的日常维护。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支队组织公开招标入围单位，负责全市道路交通设施维护工作，由支队下属的第八大队具体负责安排实施。并且支队日常对全市道路进行巡查，发现有需要维修的交通设施，立即安排维修。同时，支队有计划对全市需要更新改善的交通设施道路进行公开招标，组织中标单位进行施工，以保证我市道路交通设施完好，确保道路通行安全及畅通。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日常维护入围单位，用于维护市区道路交通设施，包括交通标志、标线、信号灯、隔离护栏等。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大型修缮		44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对我市市区道路交通设施，如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护栏等，进行维修维护及更新，以保障我市道路交通设施完好，确保道路通行安全及畅通。		
年度绩效目标	对我市市区道路交通设施进行维修维护，对需要补充施划的交通标线、补充设置的交通标志、损坏的交通信号灯和损坏的交通隔离护栏等交通设施及时进行维修及更换，以保证我市道路交通设施完好，确保道路通行安全畅通。2019年对交通信号灯维修更换约需1100万元，对交通标志维修更换约需1000万元，对交通标线进行补充约需1100万元，对交通隔离护栏及其他交通设施进行维修更换补充约需12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投入与目标管理	项目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工程变更规范性	规范
		监理规范性	规范
		三算一致性	一致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维护交通信号灯数量	≥1200套
		维修更换交通隔离护栏数量	≥3800孔
		维修更新交通标志数量	≥2500套
		更新交通标线数量	≥290000平方米
	质量	交通设施施工质量	符合国标
	时效	交通设施修理维护时效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交通事故发生率	降低
		道路交通秩序	改善
	环境效益	我市市区道路交通设施完好情况	完好
	满意度	驾驶人的满意率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情况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情况	充足
	部门协助	与其他相关部门的配合	有良好的协作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交通协管员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088003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窦立勇	联系人	曹建勋
联系电话	13607699898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451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451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2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2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交通协管员队伍是市政府于2004年批准建立的，是市政府开发的市财政全额出资的公益性工作岗位，属政府用工，担负着辅助我市交通民警维护道路交通秩序，疏堵保通，协助管理非机动车和行人的重要工作任务。支队下设协管办对交通协管员进行管理、考核。		
立项依据	交通协管员队伍是市政府于2004年批准建立的，是市政府开发的市财政全额出资的公益性工作岗位，属政府用工，担负着辅助我市交通民警维护道路交通秩序，疏堵保通，协助管理非机动车和行人的重要工作任务。该经费主要用于发放交通协管员的工资，购置少量执勤所需衣物被装等。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交通协管员队伍是市政府于2004年批准建立的，是市政府开发的市财政全额出资的公益性工作岗位，属政府用工，担负着辅助我市交通民警维护道路交通秩序，疏堵保通，协助管理非机动车和行人的重要工作任务。该经费主要用于发放交通协管员的工资，购置少量执勤所需衣物被装等。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支队下设协管办专门对协管员进行人员管理、工作考核。通过政府采购审批程序，购置协管员执勤用的衣物。		
项目实施计划	发放2019年度交通协管员的工资、高温津贴等，为交通协管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购置部分执勤用的衣物等。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劳务费	1451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通过为交通协管员发放工资等，保障交通协管员的正常工作，辅助交警对我市道路行驶的非机动车进行管理，提高我市道路通行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发放2019年度交通协管员的工资、高温津贴等，为交通协管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购置部分执勤用的衣物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工资发放率	=100%
		被装配率	=100%
	质量	被装的质量	良好
	时效	工资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道路通行率	提高
	环境效益		
	满意度	非机动车驾驶人的满意率	≥85%
		协管员的满意率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情况	充足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档案管理情况	规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科研宣传经费		
单位编码	088003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窦立勇	联系人	李继华
联系电话	69623031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5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5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强化各部门、各单位道路交通安全法定职责和义务，提升全民交通安全意识、法治意识和文明意识，根据公安部交管局、河南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工作安排，支队要制作交通安全MV视频、微电影、公益歌曲等作品在各媒体播出，举办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印制交通安全画册、条幅、展板等；开发新媒体应用软件等科研项目。进一步畅通宣传渠道，扩大群众知晓率。		
立项依据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2010年度城建计划的会议纪要》【2010】4号，每年财政设立科研、宣传等专项经费，并列入政府的财政预算。用于我市的道路交通科研宣传工作。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加强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宣传，提高市民的交通安全意识及遵守交通法规的意识。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宣传活动由支队宣传科按照工作需要提出申请，由支队项目办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进行程序审核，符合政府采购范围内的项目，必须经过政府采购审批程序进行。 升级城区道路勤务动态管理系统的升级建设将经过公开招标进行，建设和验收由支队科研所和监理共同监督负责。		
项目实施计划	<p>项目主要包括：</p> <p>(1) 交警五大队、六大队建立驾驶员警示教育基地。</p> <p>(2) 拍摄宣传片及制作微电影。</p> <p>(3) 制作各种宣传品。主要包括交通安全海报、宣传展板、可更换式宣传画、宣传手册、宣传页等各类宣传品供市区10个交警大队用于日常各类宣传活动，全年共需约100万元。</p> <p>(4) 与各级电视台、广播电台联合制作交通安全公益广告全天候滚动播出，全年共需约70万元；</p> <p>(5) 升级城区道路勤务动态管理系统。具体包括对路长动态综合管理平台、移动巡查终端App(警用版、辅警版)等道路勤务动态管理系统进行扩容升级，以进一步提升交通管理模式及信息化手段。</p>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000.00		
印刷费	10000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提高市民的交通安全意识，提高交通参与者的遵章守法率，减少交通拥堵。		

年度绩效目标	<p>一、按照省厅交警总队布置的任务及实际工作需要，进行全年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在交警五大队、六大队建立驾驶员警示教育基地，举行大型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外，进行交通安全主题宣传。同时，支队与多家媒体合作，制作和播出交通安全宣传短片，并通过互联网移动平台，及时发布宣传各种出行信息及便民服务信息，以达到全方位宣传交通安全的目的。</p> <p>二、升级城区道路勤务动态管理系统。以保障路长动态综合管理平台、移动巡查终端 App(警用版、辅警版) 等道路勤务动态管理系统正常运行，以进一步提升交通管理模式及信息化手段。</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制作播出宣传短片数量出	≥3
	质量	印制宣传品的质量	合格
		科研软件系统的质量	合格
	时效	制作播出宣传短片时间范围	全年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	提高
	环境效益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与其他相关部门的协作	有良好协作
	配套设施	相关配套设施配备情况	齐全
	信息共享 其它	交通安全信息发布范围	广泛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郑东新区等四个开发区交通设施养护		
单位编码	088003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
项目负责人	窦立勇	联系人	祝伟峰
联系电话	69623094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5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5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5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5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用于我市郑东新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航空港区四区的日常道路交通设施的维护。		
立项依据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187号文件规定，由市政部门负责管养的市区、郑东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和航空港区的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由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负责日常维护管理工作。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对我市郑东新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航空港区四区道路交通设施，如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护栏等，进行维修维护，以保证我市道路交通设施完好，确保道路通行安全畅通。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支队组织公开招标入围单位，负责全市道路交通设施维护工作，由支队下属的第八大队具体负责安排实施。并且支队日常对全市道路进行巡查，发现有需要维修的交通设施，立即安排维修。同时，支队有计划对全市需要更新改善的交通设施道路进行公开招标，组织中标单位进行施工，以保证我市道路交通设施完好，确保道路通行安全及畅通。		
项目实施计划	对我市郑东新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航空港区四区道路交通设施，如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护栏等，进行维修维护及更新。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大型修缮		25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道路交通设施是保障道路通行安全畅通的必要设施。日常中交通标线经过车辆的碾压会产生磨损，交通信号弹、隔离护栏也经常因为种种原因发生损坏，加之目前我市郑州进行大规模的基础建设工作，如修建地铁、拓宽道路、复浇路面、改造排水管道等，需要大量更新道路交通设施。为保障市民出行安全畅通，需要专项资金对道路交通设施进行及时的日常维护。		
年度绩效目标	对我市郑东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航空港区等四区道路交通设施，如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隔离护栏等，进行维修维护及更新，以保障四区道路交通设施完好，确保道路通行安全及畅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投入与目标管理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工程变更规范性	规范
		监理规范性	规范
		三算一致性	一致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维护交通信号灯数量	≥500套
		维修更换交通隔离护栏数量	≥2400孔
		维修更新交通标志数量	≥700套
		更新交通标线数量	≥290000平方米
	质量	交通设施施工质量	合格
	时效	交通设施施工的时效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交通事故发生率	降低
		道路通行秩序	改善
	环境效益	四区道路交通设施完好情况	基本完好
满意度	驾驶人的满意率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情况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	充足
	部门协助	与其他相关部门的配合	有协作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专用材料费		
单位编码	088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吴爱国	联系人	各业务单位经办人
联系电话	69620700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40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40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30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30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郑州市公安局刑科所担负全市重大刑事案件的现场勘查及DNA等检验任务，每年需各类检验鉴定耗材，交警在处理交通事故过程中，也需要一定的检验耗材及鉴定费用。根据人民警察被装管理要求，每年需要一定的被装换发费用，根据实战及训练计划，需购置一定的枪支弹药及训练用品。为满足人民群众办理户籍业务，需向上级部门购买户籍材料，为满足公安网络正常使用，需向通信部门支付通信网月租费。综上所述，专用材料费包括侦查材料费、服装经费、枪支弹药购置费、训练材料费、户籍材料费、通信网月租费。
立项依据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颁布的《司法鉴定、法庭科学机构能力认可准则》、公安部（2012）4436号《关于开展公安机关Y库建设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四节，公安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制式服装及其标志供应办法的通知》，《河南省公安厅关于印发全省公安机关实战化训练实施计划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四条、第十条，郑州公安通信网月租协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公安刑事科学鉴定、户籍办理、公安通信网使用等业务需要及训练、被装换发等需要。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郑州市公安局Y库建设工作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按业务进度年底前支付完毕。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被装购置费	20000000.00
专用材料费	20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完成各类刑事案件鉴定、训练任务及被装换发和通信网月租支付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各类刑事案件鉴定、训练任务及被装换发和通信网月租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刑事案件及交通事故检验鉴定率	=100%
	质量	被装换发率	=100%
		训练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民警实战能力	提高
		刑事案件破案率	提高
		公安通信网	使用正常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群众办理业务满意度	=100%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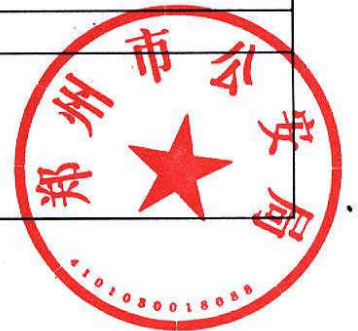


郑州市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业务及办案费		
单位编码	088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吴爱国	联系人	各业务部门经办人
联系电话	69620700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50554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0554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86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486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为圆满完成人民警察的各项职责，保证国家和人民群众的利益不受侵害，保障社会治安秩序，公安机关要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并将犯罪分子绳之以法，公安机关运用现有的科技手段、交通工具配合民警开展业务活动和办理治安、刑事案件，投入业务及办案经费。		
立项依据	财政部、公安部《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14〕19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政法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09〕32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关于加强和推进省会反恐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公安部、人社部《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奖励条令》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公安机关为履行特定职责任务发生的和办案与业务相关支出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行关办案业务经费支出范。		
项目实施计划	2018年12月15日前按业务支付进度支付完毕。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差旅费	12500000.00		
专用材料费	10000000.00		
专用燃料费	10000000.00		
劳务费	13054000.00		
委托业务费	2000000.00		
奖励金	3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圆满完成人民警察的各项职责，保证国家和人民群众的利益不受侵害，保障社会治安秩序		
年度绩效目标	圆满完成人民警察的各项职责，保证国家和人民群众的利益不受侵害，保障社会治安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投入与目标管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全年记功表彰奖励完成率	=100%
		巡逻工作完成率	=100%
		办理案事件完成率	=100%
	质量	巡逻区域覆盖率	=100%
		办理案件合格率	=100%
		奖励人员应奖尽奖率	=100%
	时效	巡逻工作及时性	及时
		办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记功人员奖励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立案破案率	≥95%
	环境效益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完备性	完备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业务工本费		
单位编码	088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吴爱国	联系人	各业务单位经办人
联系电话	69620700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0647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0647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0452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0452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公安机关在为群众办理出入境证件、暂住证，车辆上牌、保安资格考试认定等业务时需要支付一定的工本费，对驾驶员违章、驾驶证过期等信息告知时需要支付邮寄费。项目具体包括：出入境证照经费、车管材料费、暂住证制证工本费、邮寄费、保安员资格认定考试费。		
立项依据	公安部、财政部《关于公安出入境证照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公交办（2007）26号《关于规范机动车和驾驶人有关证件管理工作的通知》，豫公交办（2007）132号《关于加强机动车行驶证芯、驾驶证芯、车辆临时牌、年检标志管理的通知》，公安部公通字（2007）54号《公安部关于规范使用交通技术监控设备的通知》第三条规范信息告知的要求及公安部123号令《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郑政文（2013）220号《郑州市居住证暂行管理办法》，豫财综（2012）17号《关于公安部门收取保安员资格考试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满足人民群众办理各类证件、告知驾驶人及车辆信息需要。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按各项业务进度，分季度进行，年底前支付完毕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专用材料费	1009700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全力打造省会城市服务综合平台，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全力打造省会城市服务综合平台，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工本费上缴完成率	=100%
	质量		
	时效	工本费上缴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业务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五小工程经费		
单位编码	088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吴爱国	联系人	赵宇
联系电话	69622556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9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9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9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9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公安部公通字【2006】5号《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落实从优待警的若干意见》要求。
立项依据	五小工程经费依据公安部公通字【2006】5号《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落实从优待警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设立。该项目的设立为民警创造了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了确保全市社会治安大局平稳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我局公安民警多数常年驻所，24小时不间断接处警，废寝忘食、夜以继日奋战在基层一线。日常值班备勤、节假日均要求三分之二警力在岗在位，以应对各类突发刑事、治安案件和群体性事件。为坚持以人为本，从优待警，为民警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条件，按照公安部公通字【2006】5号《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落实从优待警的若干意见》要求，各级公安机关均建成“小食堂、小理发室、小浴室、小洗衣室、小健身房”，简称五小工程，解决公安民警、职工值班备勤、加班及大型公安保卫等活动就餐、洗浴、理发、洗衣等费用。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落实从优待警的若干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按业务进行实施。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为全体民警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从优待警,让全体民警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郑州市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新能源汽车租赁费		
单位编码	088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吴爱国	联系人	裴国军
联系电话	69620732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7156012.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7156012.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7156012.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7156012.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为推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城市目标任务的落实，2015年市公安局与市财务开发公司签订了新能源电动汽车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市财务开发公司购置的150辆电动新能源车由市公安局使用，自2016年至2019年每年支付租赁费用715.6012万元。2016年由处室预留公安补助经费解决，从2017年纳入部门预算。		
立项依据	市公安局与市财务开发公司签订的新能源电动汽车租赁协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推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城市的目标任务落实而设立。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市公安局与市财务开发公司签订的新能源电动汽车租赁协议。		
项目实施计划	2019年3月底之前一次性支付完毕。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租赁费	7156012.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推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城。		
年度绩效目标	推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数量			

产出目标	质量		
	时效	新能源汽车到位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节能减排率	=100%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车辆档案管理	完备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禁毒社工服务经费		
单位编码	088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孔安	联系人	韩敏利
联系电话	15729375708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392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392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郑州市禁毒办、郑州市财政局等12部门《关于加强禁毒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郑禁毒办〔2017〕5号）文件要求：2018年底前，全市各街道办事处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办公室按照登记在册吸毒人员数30人以上（含30人），每30名吸毒人员配备至少1名禁毒持证社会工作者，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要将禁毒社会工作者配备到位；2019年底前，全市各个街道办事处、乡镇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办公室凡是有吸毒人员的都要将禁毒社会工作者配备到位。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毒品问题严重地区责任考评办法的通知〉》（厅【2018】4号），根据河南省禁毒办关于转发国家禁毒办12部委《关于加强禁毒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豫禁毒通〔2017〕8号）文件，郑州市禁毒办、郑州市财政局等12部门《关于加强禁毒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的意见》的通知（郑禁毒办〔2017〕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促进我市社区戒毒和禁毒预防宣传教育工作，提升人民群众禁毒意识，营造全民禁毒社会氛围。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级政府购买禁毒社会工作服务指标》，《郑州市级政府购买禁毒持证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促进我市社区戒毒和禁毒预防宣传教育工作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劳务费	3770000.00		
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	15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在促进我市社区戒毒和禁毒预防宣传教育工作，提升人民群众禁毒意识，营造全民禁毒社会氛围等方面取得较为显著的工作成效。		
年度绩效目标	在促进我市社区戒毒和禁毒预防宣传教育工作，提升人民群众禁毒意识，营造全民禁毒社会氛围等方面取得较为显著的工作成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毒品违法犯罪数下降率	≥10%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区戒毒人员回归社会上升率	≥1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街道办、民政、社区民警配合协调性	协调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装备购置及维护费		
单位编码	088001001	资金用途	设备购置及维护
项目负责人	吴爱国	联系人	各业务部门联系人
联系电话	69620700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597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97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97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597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根据公安机关性质和人民警察职责，为维护社会治安秩序，打击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提高预防和打击犯罪能力，加强公安机关的作战能力，保障民警执行公务安全等，需对原有设备进行正常维护和保养，并购置一批新的警用装备。		
立项依据	《公安部关于印发全国公安装备建设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公通字〔2011〕19号）、公安部关于印发《“金盾工程”二期建设任务和要求》的通知（公金盾【2009】20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公安部《人民警察装备配备标准》和其他需要配备警用装备的有关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提高公安机关作战能力，保障民警执法执勤安全。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人民警察装备配备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按采购合同年底前支付完毕。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专用设备购置	51700000.00		
维修(护)费	5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有效打击和预防违法犯罪行为，履行公安机关职能，提高管理水平，提升作战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有效打击和预防违法犯罪行为，履行公安机关职能，提高管理水平，提升作战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设备巡检情况	完善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	装备购置完成率	=100%
		装备维护完成率	=100%
	质量	购买装备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装备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	装备购置到位及时性	及时
		装备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购置装备利用率	=10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装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机关行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辅警经费		
单位编码	088001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吴爱国	联系人	陈永辉
联系电话	69620063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109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109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35326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35326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按照省纪委对组建纪检监察办案特勤陪护队的有关要求和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由郑州市公安局牵头招录警务辅助人员，由我局培训和管理。在担负着市纪委办案陪护任务的同时，也是我局执行维稳制暴、处置突发事件、武装巡逻任务的重要力量。辅警工资、被装、装备等经费保障由市政财政统一保证。		
立项依据	郑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的《关于赴新乡、焦作考察学习纪检监察办案陪护队伍建设情况的报告》；2016年1月12日，中共郑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对郑州市公安局的相关公函。2017年7月17日，市公安局《关于紧急招聘一批警务辅助人员的请示》；2017年8月16日，市纪委《关于增加专职特勤陪护队伍名额的请示》。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担负市纪委办案陪护任务的同时，执行维稳制暴、处置突发事件、武装巡逻等任务。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郑州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政治部每月考核辅警人员情况，根据考核情况进行支付。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劳务费	89000000.00		
被装购置费	219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通过警务辅助人员相关经费的及时、全额保障，促进办案陪护任务以及维稳制暴、处置突发事件、武装巡逻及交通管理等任务的顺利开展，最大限度的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利益，维护我市社会良好的治安形势，有效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警务辅助人员相关经费的及时、全额保障，促进办案陪护任务以及维稳制暴、处置突发事件、武装巡逻及交通管理等任务的顺利开展，最大限度的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利益，维护我市社会良好的治安形势，有效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预算执行率	=100%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投入与目标管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辅警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3700
	质量		
	时效	辅警人员工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各部门工作协调性	协调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交通协警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088003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窦立勇	联系人	郭琼
联系电话	69623028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7868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7868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7868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7868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交通协警队伍是经市委市政府批准按照规定要求统一公开招聘的合同制工作人员，由市财政专项资金保障，主要担负着我市交通民警执勤执法、日常警务、事故处理、窗口服务等工作岗位任务的辅助完成。交警支队根据工作实际积极做好日常工作绩效考核、目标管理，认真落实专项经费的开支，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p>		
立项依据	<p>经市委市政府批准，由市财政专项资金保障，采取政府购买公益性岗位的形式，通过签订《劳动合同》，分配到交警支队工作，负责配合交通民警维护道路交通秩序。</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交通协警队伍的建立，极大地缓解交通民警数量严重不足的问题，减轻了繁重了警务工作，尤其在辅助我市交通民警执勤执法、日常警务、事故处理、窗口服务等工作任务上都发挥了主要的辅助作用。</p>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p>市交警支队结合政治纪律、日常勤务、业务工作等内容建立健全了交通协警考核及奖惩机制，实行周讲评、月考核、季总结制度。有效地加强了交通协警日常管理，保证了交通协警作用的发挥。</p>		
项目实施计划	<p>保证交通协警的工资、单位社保金、体检费用、协警被装购置及工作经费、协警人身意外保险费等项经费按照合同规定正常支付，推动交通协警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p>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劳务费	7868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p>通过对交通协警工资、单位社保金、体检费用、协警被装购置及工作经费、协警人身意外保险费等项经费的有效管理和正常支付的良性运转，以促进交通协警爱岗敬业、身无顾虑、集中精力的投入到日常辅助工作中。</p>		
年度绩效目标	<p>保证交通协警的工资、单位社保金、体检费用、协警被装购置及工作经费、协警人身意外保险费等项经费按照合同规定正常支付，推动交通协警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工资发放率	=100%
	质量	发放被装质量	合格
	时效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道路交通秩序	提高
		群众投诉交通拥堵数量	减少
	环境效益		
	满意度	驾驶人的满意率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情况	充足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公示		
	人事档案管理	人事档案管理	规范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涉案停车场运行费		
单位编码	088003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窦立勇	联系人	闫伟
联系电话	17698071618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250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250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5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5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p>根据调研，交警支队共委托社会停车场22个，停车场每年运营成本约2400万元，且逐年递增。一直以来，公安交警部门在执法中对涉案车辆保管工作，实行了委托社会单位进行管理的模式，对车辆拖车、代驾及停车等产生的费用由车辆当事人承担，直接向公安交警部门委托的社会单位支付。根据2012年1月1日，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26条第3款“因查封、扣押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省公安厅交警总队（豫公交[2014]263号）《关于严格规范涉案车辆拖车、停车及保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关于对涉案车辆应当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承担的拖车费、代驾费、停车费，由办案单位在办公经费中予以解决，经费不足的申请财政追加拨款解决”。我市于2016年12月1日开始试运行涉案车辆拖车、代驾、保管费用“政府买单”措施。自试运行以来，社会反映良好，群众投诉明显减少。2017年7月23日市政府第70次常务会议通过了涉案车辆拖车、代驾、保管等支付费用的试行标准，按照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7】16号要求，实施涉案车辆保管费用财政支付的措施。</p>		
立项依据	<p>项目立项依据根据2012年1月1日，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26条第3款“因查封、扣押发生的保管费用由行政机关承担”；省公安厅交警总队（豫公交[2014]263号）《关于严格规范涉案车辆拖车、停车及保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关于对涉案车辆应当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承担的拖车费、代驾费、停车费，由办案单位在办公经费中予以解决，经费不足的申请财政追加拨款解决”。</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2016年11月底前，按照相关程序，依托原有的22个委托涉案车辆停车场，签订了涉案车辆委托存放管理协议书，于2016年12月1日启动了试运行工作，实行拖车、代驾、停车费用“政府买单”措施。</p>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p>为加强对停车场的监管，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启动了暂扣车辆停车场视频监控项目建设，目前已建设完成，并将系统接入市财政局，增强涉案车辆的监督力度。同时，支队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考核管理。</p>		
项目实施计划	<p>该经费用于涉案停车场的拖车、代驾、保管费用，以及维持停车场正常运转的经费。</p>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劳务费		250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p>涉案车辆的拖车、代驾、保管费用，以及维持停车场运营的基本费用，由“政府买单”支付。</p>		
年度绩效目标	<p>该经费用于涉案停车场的拖车、代驾、保管费用，以及维持停车场正常运转的经费。</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投入与目标管理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资产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非机动车停放量	≥15000辆
		机动车停放量	≥52000辆
		机动(电动)两轮和三轮车停放量	≥58000辆
	质量		
	时效	信息录入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政府形象	提高
	环境效益		
	满意度	驾驶人满意率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部门协助	与其他相关部门的配合	有协作
	配套设施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事故违法举报奖励金		
单位编码	088003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窦立勇	联系人	冯志勇
联系电话	15729371987		
开始时间	2019-01-0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总金额	120000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2000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00000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2000000.00
项目详细信息			
项目概况	推行市民交通违法举报的措施，发动社会力量，对市民举报有效的交通违法信息给予奖励，从而对我市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管的氛围。		
立项依据	依据《河南省严重道路交通违法举报奖励指导意见》【豫公交（2016）5号】文件要求，并结合我市交通管理工作实际，我支队将开展“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视频举报活动”拟对参与举报交通违法行为的市民给予奖励，拟通过这种交通治理社会化模式，推进交通共治，助力城市治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在交通违法治理工作中，交警部门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和汗水，然而规则的确立与秩序的维护以及交通参与者安全文明素养的提升却非一日之功，加塞、抛物、闯红灯、不礼让行人等交通违法行为屡禁不止。因此通过推行市民交通违法举报等措施，发动交通安全“大家管”，联动共治，减少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保障城区道路安全、畅通的行车秩序。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基础条件：依据《河南省严重道路交通违法举报奖励指导意见》【豫公交（2016）5号】文件要求和市公安局制定的《郑州市严重道路交通违法举报奖励实施细则（讨论稿）》，依托成熟的物联网车载终端“智能后视镜”，搭建“文明交通监督平台”。在智能软件辅助的基础上，由支队法制部门依法审核过滤有效信息，并由专人负责汇总相关的数据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对2019年度违法举报信息进行奖励		
项目构成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委托业务费	1200000.00		
备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重点投入于向举报交通违法行为的市民车主发放现金奖励，提升市民对交通违法行为监督举报的积极性，发动群众参与交通秩序的管理，减少道路交通违法行为，齐建文明交通，助力城市治理。		
年度绩效目标	紧密结合城市交通管理实际，打造城市交通违法行为整治“第三只眼”，形成一支无处不在、永不下岗的“群众交警”队伍，促进难点热点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营造浓厚的社会监督氛围，推动文明交通素养的养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质量	交通违法举报信息质量	符合法律规定
	时效	奖励金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效益	道路交通安全违法发生率	降低
	满意度	交通参与者的满意率	≥8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情况	充足
	部门协助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信息发布情况	公开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